

常年期第五主日

約 7:1-4,6-7

讀經一：約 7:1-4,6-7

讀經二：格前 9:16-19,22-23

福 音：谷 1:29-39

人應懷著對天主的信德，將自己整個交託在天主手中

內 容：約伯以反問的方式，把自己比作勞苦的服役，過著奴隸的生活，在度日如年的日子裡，卻看不到希望。他唯一的盼望是得到回報和安慰，得不到，只有對天主嗟怨，講出負氣的說話。

上下文：上文：6:21-29 記述約伯對友人的斥責，申斥友人對他的不諒解，誤以為他所受的苦痛，是得罪天主的後果。下文：7:8-21 是約伯的自訴苦命，百思不解自己為何要受如此之苦，只求解脫，結束生命。

釋 義：「奴工」，「傭工」(1) 「奴工」原文的意思是指「服兵役」，軍隊的組織是為準備應戰(民 9:29)。「傭工」是受僱的工人，兩者的心情有別，前者盼望的是得到安全，後者則只望回報。約伯以兵役、僕役和苦役描述人生的困苦，駁斥他的朋友只看表面的樂觀言論(5:17-27)，說明每個人的一生都有其固定的艱苦困境，表示他自己也不能倖免。

- \* 「陰涼」(2) 有受保護及安全的意思(詠 36[35]:8; 57[56]:2; 121[120]:5)。
  
- \* 「希望」(6) 「希望」可說是一個靜態而又抽象的觀念，但是為以民卻是宗教生活的一分動力；是建基於以民與天主所立的盟約。以民對天主的希望和信任是不可分割的，因著對天主的信賴才存有希望，因此二者是並列而行的(詠 9:14-16)。
  
- \* 「一口氣」(7) 按原文可解作「氣」、「神」、「風」、「氣息」，也指人體內的元力，如「生氣」，「靈魂」。這是聖經中最古老和最重要的信念。人的被造，天主在人身上賦予自己的氣息，人成了有靈的生魂(創 2:7)。此外，按希伯來語「氣」，也可指人的「勇氣」、「怒氣」或「無耐」。
  
- \* 「幸福」(7) 原文的意思是指「好」、「愜意」(創 1:31)。「請你記住：……」(7) 這一句本是約伯的朋友厄里法次對約伯的講話，約伯在此直接借用他的話，卻是對天主說的，他是對天主說：人一生都悽苦，我的一生也不例外，我的生命尤其脆弱，等您記起我時，我已不存在了(8-9)。他其實不是在埋怨，也不是

聽從朋友的勸告，向天主求寬恕。他與他的上主的關係，不是他的朋友們所暗示的，判官與罪犯的關係，他的人性朋友不理解，但他相信這位神性朋友能理解人生（包括他的）困苦，仍期望祂救助。

訊 息：約伯對人生的愁苦似抱有逃避的意念，日夜常嗟怨，期望解脫，也期望他所相信的上主了解他。反觀現世的生活，痛苦的事情是經常遇到，雖然難解，但仍應堅持對上的信靠。